

中共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委员会文件

华西二院委〔2021〕6号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中层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医院中层领导人员的管理，完善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机制，建设一支符合好干部标准的高素质中层领导人员队伍，助推医院高质量发展，根据《四川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川大委〔2019〕66号）《四川大学学院（医院）科级机构设置和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方案》（川大委〔2019〕3号）《四川大学机关部处及业务单位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方案》（川大委〔2019〕21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医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结合医院院科两级管理体制改革，切实推进医院管理体制和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坚持党管干部、人岗相适、择优选任、用培结合、严格监管的原则，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结构优化、勇于创新、作风优良、忠诚担当的高素质中层领导人员队伍，为医院高质量发展提供管理人才保证。

二、组织领导

（一）医院成立机构设置和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医院党委书记、院长任组长，常务副院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任副组长，成员由其他院领导组成。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医院机构设置方案和换届调整实施方案，包括机构和岗位名称、职数、选拔程序、选拔方式、时间安排等内容，报党委会研究同意后执行。

（二）医院成立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工作小组”），成员由医院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监察室、人力资源部、工会等部门组成。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组织部，负责医院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具体工作。

三、基本原则

1. 突出思想政治素质，注重选拔政治好、业务精、责任心强、公道正派、敢于担当、有高尚的道德情操和人格魅力，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人进入医院中层领导班子。

2. 鼓励德才兼备的中青年学术业务骨干，主动申报中层领导人员岗位，承担管理工作，勇于担当，乐于奉献。大胆启用那些在关键时刻经受住考验、承担过急难险重任务，或经过多岗位锻炼、工作实绩特别突出的年轻管理人才。

3. 注重人岗相适和领导班子结构的优化，注重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既要以岗择人、人岗相适，又要保证班子结构的优化和工作的连续性。

4. 认真执行任期制和交流轮岗制。对涉及重要人、财、物等相关岗位的中层领导人员，在同一岗位连续任职两届（或6年）及以上的原则上应轮岗交流或离任。

5. 合理设置机构及其职数。医院机构及其职数的设置保持相对稳定，因工作需要，可对少数机构和职数的设置进行调整。

6. 参照《四川大学机关部处及业务单位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方案》（川大委〔2019〕21号）的选任工作程序，可采取组织选拔或竞争（聘）上岗的方式开展中层领导人员选拔工作。

7. 试用期内的中层领导人员，其岗位不纳入此次换届调

整。医院外派挂职的现任中层领导人员的职务予以保留。

8. 本次中层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后，不再担任中层领导人员职务的，在履行新任岗位职责、完成本职工作后，可享受原职务待遇（就高不就低）不超过一届（3年）；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中层领导人员职务的，在履行新任岗位职责、完成本职工作后，可享受原职务待遇（就高不就低）到法定退休年龄。

四、基本条件和基本资格

（一）基本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思想素质好，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忠诚老实、公道正派，自觉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

2.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积极进取，勇于创新，求真务实，坚持原则，能够直面矛盾，善作为敢担当。

3. 组织协调能力强，有胜任岗位要求的专业知识和职业素养，工作实绩突出，群众认可度高。

4. 执行能力强，顾全大局、心胸开阔、善于沟通，能团结带领科室同事完成医院交办的各项工作。

5. 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强，具有高尚的道德情操和人格魅力，自觉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

的职业精神，以人为本，严于律己，清正廉洁。

6. “双肩挑”的党群行政职能部门干部，以及妇产科教研室/妇产科、儿科教研室/儿科的正、副主任、科护士长等中层领导人员在任职期间，要确保4/5的法定工作时间和足够精力投入到管理工作中，其他临床、医技科室中层领导人员要确保1/5的法定工作时间和足够精力用于管理，并自觉接受监督。

7.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符合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要求。

（二）基本资格

1. 申报医院中层领导人员岗位的须是本院在职在岗人员。

2. 科室/部门新任中层领导人员一般应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及以上学历，其中，后勤管理部、保卫部、基建办公室3个部门的中层领导人员，至少需满足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获聘八级及以上职员的条件；妇产科教研室/妇产科主任、儿科教研室/儿科主任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为博士生导师；新任职的大科副主任应具有博士学位，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且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新任的临床和医技科室的正、副主任需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 新任科室/部门正职的，原则上应满足1年以上副职或相当于副职的任职经历。新任科室/部门副职的，应当具有3年及以上工作经历。副高、六级职员及以上或特别优秀的博士学位获得者可不受上述任职年限的限制。

4. 新任中层领导人员，男同志应在50周岁以下，女同志应在45周岁以下，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女同志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继续担任职务的中层领导人员应能任满一届（3年）才到法定退休年龄。临床、医技科室主任、副主任年龄可适当放宽，继续担任原职务但不能任满一届的，可以申报，如竞聘成功，可任职到60岁。

5. 本次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的年龄计算截止日期到2021年1月1日。

五、工作步骤

1. 医院的中层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工作自 2021年3月底启动，4-7月组织实施。

2. 换届调整的工作步骤是先党群行政职能部门，后临床和医技科室。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由医院党委会研究确定中层领导人员岗位及职数配备方案，公布医院中层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岗位目录。

3. 采取组织选拔方式的，按以下程序进行：民主推荐——推荐情况汇总——资格审核——确定拟任人选——任前公示——发

文任用。

采取竞争（聘）上岗选聘方式的，按以下程序进行：发布公告——报名情况汇总——资格审核——述聘答辩——确定拟任人选——任前公示——发文任用。

对公示期间有问题反映的，医院纪委办公室/监察室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调查核实，调查核实结果报医院党委。经认定，不影响任用的，按程序发文任用；影响任用的，中止选聘程序。

六、工作要求

（一）工作中涉及本人或其亲属的，本人必须回避。

（二）在选拔任用工作中，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纪委机关、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家监察委员会在《关于严肃换届纪律加强换届风气监督的通知》中提出的十个“严禁”纪律要求和教育部党组《坚决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不正之风的若干规定》，大力营造医院风清气正的风气，严禁说情打招呼等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将严肃追究责任。领导干部因不正确履责或履责不力，导致本院干部选拔工作作风不正、纪律松弛、出现非组织行为的，依纪依规严肃问责。广大教职工特别是医院中层领导人员要讲党性、讲政治、讲纪律，以大局为重，以事业为重，认真做好岗位工作。

（三）新提任的中层领导人员试用期为1年。医院中层领导人员任职时间自发文之日起算，原任干部的职务自动免去。

(四) 医院中层领导人员的任期一届仍为3年。

附件：医院中层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岗位目录

中共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委员会

2021年4月8日



附件：

医院中层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岗位目录

一、党群部门

部门名称	岗位名称及职数		备注
	正职（部长/ 主任/书记/ 副主席）	副职（副 部长/副 主任）	
1. 党委办公室	1	1	
2. 纪委办公室/监察室	1	0	因纪委办公室/监察室主任由纪委副书记兼任，纪委副书记未到届，不作调整
3. 党委组织部	1	0	
4. 宣传统战部	1	0	
5. 工会	1	0	工会副主席未到届，不作调整
6. 团委（下设社工办公室）	1	0	团委书记兼社工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任期届满，需进行调整

二、行政职能部门

部门名称	岗位名称及职数		备注
	正职 (部长 /主任)	副职 (副部长/副 主任)	
1. 院长办公室 (国际合作与交流部/港澳 台事务部挂靠院长办公 室)	1	2	院长助理兼国际合作与交流部/ 港澳台事务部主任, 不作调整; 院办副主任兼国际合作与交流部 /港澳台事务部副主任
2. 审计办公室	1	0	
3. 信息管理部	1	2	部长在试用期内, 不作调整
4. 运营管理部	1	1	
5. 质量评估办公室	1	1	
6. 公共事业发展部	1	0	
7. 档案室	1	0	
8. 中国出生缺陷监测中心	1	2	
9. 人力资源管理部 (下设	1	2	

部门名称	岗位名称及职数		备注
	正职 (部长 /主任)	副职 (副部长/副 主任)	
离退休办公室)			其中一名副部长兼离退休办公室 主任
10. 科技部	1	2	
11. 教务部	1	1	
12. 编辑部	1	0	
13. 规划财务部	1	1	
14. 国有资产管理部	1	0	
15. 医保部	1	0	
16. 保卫部	1	1	
17. 后勤管理部	1	2	
18. 医学装备保障部	1	1	
19. 基建办公室	1	0	
20. 采购部	1	1	
21. 医务部 (下设行风建设办公室)	1	2	其中一名副部长兼行风建设办公 室主任

部门名称	岗位名称及职数		备注
	正职 (部长 /主任)	副职 (副部长/副 主任)	
22. 护理部	1	3	
23. 医院感染管理部	/	2	两名副部长均在试用期内，不作调整
24. 法务部 (下设医患沟通办公室)	1	1	部长兼医患沟通办公室主任
25. 保健部	1	0	保健部部长由院长助理兼任，不作调整
26. 病员中心	1	1	
27. 病案管理部	1	1	
28. 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办公室	1	1	
29. 筑浪学院	4	0	设办公室主任、行政管理培训部部长、业务技能培训部部长、健

部门名称	岗位名称及职数		备注
	正职 (部长 /主任)	副职 (副部长/副 主任)	
			健康教育部部长各1名。其中：行政管理部门部长由人力资源部部长兼任、业务技能培训部部长由医学模拟中心主任兼任
30. 医学模拟中心	1	0	
31. 妇幼保健管理办公室	1	0	主任由院长助理兼任，不作调整
32. 校地合作办公室	1	0	主任由院长助理兼任，不作调整

部门名称	岗位名称及职数			备注
	正职（部长 /主任）	副职（副部长 /副主任）	科护士长	
33. 门诊部	1	1	1	
患者服务中心 (隶属门诊部)	1	0	0	患者服务中心管理 岗位名称由护士长 更名为主任
34. 妇产科教研室/妇产科	1	4	1	主任在试用期内， 不作调整
35. 儿科教研室/儿科	1	3	1	

中共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8日印发
